

证券代码：838722

证券简称：江凌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银（苏州）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 2018 年董事会实际情况，编制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结合 2018 年监事会实际工作，编制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v2.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和《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

230018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249,066.85 元，母公司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01,807.36 元。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拟以公司总股本 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 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5 元（含税），合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1,65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所涉及纳税事宜按《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101 号）有关规定执行。

（五）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19）第 230018 号审计报告，编制了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合 2019 年市场预估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编制了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公司需实际控制人夏惠兴、曹红玉夫妇提供贷款担保、保证、财务资助等预计关联交易金额不超出 4000 万元。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八）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议案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19）第 230018 号），该报告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九）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议案

为了充分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在保障资金安全、合法合规和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详情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非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9年5月13日上午8:30

（三）登记地点：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林燕 电话：0510-80283688 地址：江阴市长山路272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江凌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